

股票代码：600860

股票简称：京城股份

编号：临 2022-025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  
**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李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86号），批复内容公告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向李红发行19,099,566股股份、向赵庆发行6,540,785股股份、向杨平发行5,405,865股股份、向青岛艾特诺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发行4,686,960股股份、向王晓晖发行4,039,404股股份、向夏涛发行2,015,123股股份、向王华东发行2,015,123股股份、向钱雨嫣发行806,048股股份、向肖中海发行589,423股股份、向修军发行526,269股股份、向傅敦发行378,913股股份、向陈政言发行377,835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核准你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58,966,100元。

三、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

问题，应当及时报告我会。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根据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4日